关于确定赵蕊蕊等同志为入党积极分子的公示

根据河南省委组织部《关于实行“双推双评三全程”进一步规范发展党员工作的意见》等规定，经过个人申请、党员推荐和团支部推优、党支部委员会讨论研究决定，确定以下人员为入党积极分子：

赵蕊蕊，女，1999年08月出生，汉语言文学专业1801B班学生；

任一帆，女，2000年11月出生，汉语言文学专业1801B班学生；

袁飞燕，女，1999年09月出生，汉语言文学专业1802B班学生；

李娆，女，1999年11月出生，汉语言文学专业1802B班学生；

姚冰如，女，2001年02月出生，汉语言文学专业1802B班学生；

张庆庆，女，1999年10月出生，汉语言文学专业1803B班学生；

谢琳，女，1998年01月出生，汉语言文学专业1804B班学生；

宋娇娇，女，1999年05月出生，汉语言文学专业1804B班学生；

李小龙，女，2000年02月出生，汉语言文学专业1901B班学生；

刘银霞，女，2000年04月出生，汉语言文学专业1901B班学生；

乔丹阳，女，2001年05月出生，汉语言文学专业1902B班学生；

宋冰怡，女，2001年05月出生，汉语言文学专业1902B班学生；

叶歆，女，2000年05月出生，汉语言文学专业1903B班学生；

唐雅洁，女，2000年01月出生，汉语言文学专业1904B班学生；

为扩大民主，广泛听取党内外群众意见，接受广大党员群众监督，现将赵蕊蕊等同志的情况予以公示，公示期限为5天（2020年5月26日－31日）。如有异议，可在公示期内向本支部反映。

监督电话：17739643139 臧老师

文化传媒学院学生第二支部委员会   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2020年 5月26日